**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静载试验资质升级钢梁**

**采购项目（二次）需求方案**

### 招标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项目编号** | **HLSJCG-SZ2020016H** |
| **项目名称** | **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静载试验资质升级钢梁采购项目（二次）** |
| **采购人** |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 **★控制金额** | 本项目控制金额为人民币910000.00元整，超出控制金额将被当作无效投标处理。 |
| **项目概况** | 具体要求详见技术标参数 |
| **交货地点** | **深圳市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指定地点 |
| **交货方式** | 1、供应商（卖方）负责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有关运输、保险、装卸、安装和调试等一切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由采购人（买方）工作人员完成验收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供应商（卖方）应在交货日7日前，向买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价格、箱数、型号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
| **交货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供货期（含制造）60日历天。各交货期结合施工进度安排分开实施，具体以书面通知为准。 |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买方）向供应商（卖方）支付30%预付款，所有货物运抵采购人（买方）指定收货位置并进行到货验收，安装调试后进行项目终验，验收合格后支付 95%，5%的质保金待验收合格后1年期满结束再予支付。  供应商（卖方）应向买方开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申请付款，采购人（买方）收到发票和付款申请后安排付款。 |
| **项目结算** | 1、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按实际数量方式承包，最终结算价以采购人或者相应审核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2、本次招标清单综合单价，包括本项目货物供货、运输、调试、试运行及相关技术服务、申报环保及卫检、管理费、措施费、规费及税金等。  3、若本招标项目全部设备均需采购，则项目结算价按供应商（卖方）该项投标总报价包干，结算不作调整；若由于工程实际需要，且在卖方正式生产该设备前已通知卖方取消部分设备的，则结算时则按实扣除供应商（卖方）该部分设备的投标报价金额。【投标人综合考虑由于工程实际需要采购数量的变化所带来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
| **验收方式** | 1、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
| **包装及运输要求** | 本次采购的设备和材料必须是全新的，所有设备运输到达施工场地时的包装必须是原厂完整的。 |
| **售后服务** | 1、供应商（卖方）对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整机质保三年，密封套质保两年。若厂家规定的保修期或合同货物主要部件的保修期长于本合同保修期，应使用其保修期。  2、供应商（卖方）承诺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保修范围包括设备所有的主要部件跟易损件。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设备问题，属供方原因的，供方应在接到需方通知后12小时内给予答复，提出问题解决方案，24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无偿修理或更换；属买方责任的，供方有义务进行同样快捷妥善的有偿服务。  3、质保期内出现不可恢复故障或维修时间大于72小时影响买方日常使用，供应商（卖方）应无偿更换新设备，新设备的质保期从其投入使用计算。 |
| ▲**采购内容** | 12米11000KN主钢梁3根；  12米3000KN次梁6根。 |
| **特别说明** | **带“★”项为不可偏离项目，有一项负偏离即导致废标。** |

技术要求

▲1、施工参照图纸要求、GB50205-2001《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661-2011《钢结构焊接规范》和GB/T1591-2008《低合金钢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2、设计要求：图纸须由钢结构资质的设计单位加盖专用章，且加盖注册结构工程师章。相应设备需经过第三方检测合格。

▲3、按照图纸要求尺寸进行开料，所有翼板和腹板均不允许拼接。

4、原材料及产品出厂应附有出厂合格证，钢材选用的品牌不限于使用韶钢、柳钢、鞍钢、宝钢或其它优于或相当于上述4种品牌的钢材。如产品有不符合图纸的要求或无产品合格证，不予验收。实施期间，所有品牌选择均须报发包人确认，所有材料及成品质量必须满足设计与规范要求，且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5、原材料进厂后2天内通知招标人取样并由招标人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才能开料加工。

6、在封盖板前通知招标人进行结构验收，验收合格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7、封盖板后通知招标人进行焊缝验收，验收合格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

8、产品出厂前进行外观验收，乙方提供焊缝100%自检报告。

9、交货后进行最终验收。

10、喷漆要求：两层底漆，一层面漆，面漆为黄色。

11、标识要求：

(1)主梁编号由A12-01起至A12-03止。

(2)12米分布梁编号由B12-01起至B12-06止。

▲(3)每根主梁、次梁用黑漆喷上“宝安区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字体为宋体，采用375mm\*500mm尺寸。两端面的编号采用金属材质制成，每个数字或英文字母尺寸为66mm\*140mm。

12、12米主钢梁要求:

承载力：11000KN,规格：12m×1.45 m×0.65 m，重量：16.1±1吨。具体参数详见《钢梁设计图》

13、12米箱型次梁要求：

承载力：3000KN,规格：12m×1m×0.5 m，重量：8±0.5吨.具体参数详见《钢梁设计图》

14、图纸如下：



